

為何輕生

人生的短促、肉身的脆弱，相對於浩瀚的宇宙來說，實在細如微塵。若是遇上天災，或是飛來橫禍，則無從避免，教人無奈。然而，在眾多悲劇中，令人最難明白的，就是一些輕生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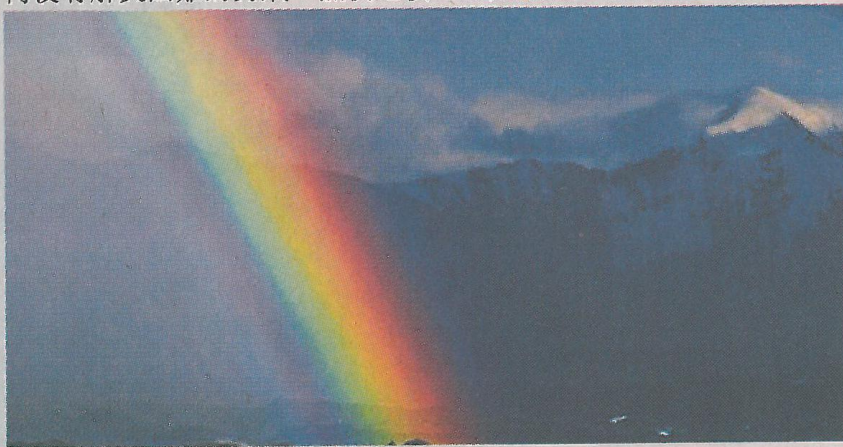
作為一名教育工作者，特別關心青少年學童的動向。近年來，每逢九月伊始，總會聽到三兩宗有關中小學學生的輕生案，聽得令人倍感心酸。就以本學年為例，除了在開學時有兩名中學生自殺外，更分別於去年十二月，以及今年的二月和五月初，都相繼發生學童墮樓案，而三位不幸者都是只有十餘歲的小五和小六學生。

綜合幾宗悲劇，竟有很多共同點：意外的時間都是發生在上學日子的早上，她們穿好校服出門上學，家人均表示她們在發生意外之前別無異樣，卻又在離家時選擇踏上輕生之路。她們遽然的離逝，實在令到家人傷心欲絕，因為之前並沒有留下遺書，以致死因不明。對家人和親友來說，最難接受的是意外來得過於突然，而小女孩們卻又去得不明不白，疑團重重，令人大惑不解。

當我從報章閱讀這些慘案時，心內確實百感交集。腦海裏不斷反覆提出疑問：這些年紀小小的不幸者在生前遇上甚麼困難，以致她們那麼決絕，毅然選擇尋死之路？就以上星期一位住在葵涌的小六女孩來看，她穿好校服，向父親表示離家上學去，出門後卻獨自走上所住大廈的頂層38樓，從閉路電視中看見她坐在梯間打了一個電話，隨後刪掉記錄，繼而步出天台，放下書包和手機，一躍而下斃命。從報道中讓我想像到這位女孩當時非常冷靜，事前早已下定決心，並非出於一時的衝動。她曾與友人通了七分鐘的電話，究竟與她通話的是誰？若是真有其人，盼望他/她能向有關方面提供資料，讓大家可以搜集更多綫索，嘗試找出這位女孩尋死的原因。

個人認為，年紀只有十餘歲的少年人，生活上究竟碰到甚麼不如意的事，促使她們無法面對，要選擇結束自己的生命作結？她們的身邊真的沒有可以令她們值得留戀和信任的人嗎？人類在世的歷史達五千多年，悠久以來，大家都是以有限的力量，一直面對抵抗無限的挑戰。但大家總會憑着一顆積極求生的熱心，排除萬難，努力生存下去。人生旅程縱然崎嶇，卻可藉着家人和親友的陪伴和鼓勵，共同創出新的天地，最終得享平安。

生命是寶貴的，我們必定要好好珍惜，既然有尋死的決心，為何沒有解決困難的勇氣？黑夜之後，必見黎明，為何輕生……



作者從事教育工作三十年，現任協恩中學附屬小學校長。